

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

院政发[2021]11 号

关于成立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系、各办公室：

为加强学院教学科研等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，防止安全事故发生，按照学校有关精神，由学院党政主要领导作为第一责任人，实验室管理员为实验室安全的直接责任人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物电学院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 罗华国、汪竞阳

副组长： 王正强、金 鑫

成 员： 钟志成、谢志远、胡安正、梁桂杰、吴学军
鲁军政、李 刚、吉向东、刘 科、董 睿

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

2021 年 5 月 6 日

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综合办公室

2021 年 5 月 6 日印发